

国家赔偿案件受理办理流程

赔偿请求人向检察机关提出国家赔偿申请

申请材料不齐全的，当场或者五日内一次性告知请求人补全

两个月内作出是否赔偿的决定。制作赔偿决定书，并自作出决定之日起十日内送达赔偿请求人。

检察机关在规定期限内未作出是否赔偿决定，赔偿请求人可以自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十日内，向上一级检察机关申请复议。赔偿请求人对赔偿方式、项目、数额有异议的，或者赔偿义务机关作出不予赔偿决定的，赔偿请求人可以自赔偿义务机关作出赔偿或者不予赔偿决定之日起三十日内，向上一级检察机关申请复议。

复议机关在收到申请两个月内作出决定。制作决定书，并自作出决定之日起十日内送达赔偿请求人

赔偿请求人不服复议决定，可在收到复议决定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复议机关所在地的同级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申请作出赔偿决定；复议机关逾期不作决定的，赔偿请求人可在自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复议机关所在地的同级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申请作出赔偿决定。